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18-044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书面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3号举行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监事会主席解冻主持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以下决议：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新修订的收入、金融工具等五项会计准则的议案》
-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  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